

潢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文件

潢巩固文〔2024〕13号

关于潢川县 2024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批复

各乡镇（场）、办事处，县直各相关单位：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财政部等 6 部委联合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 号）、《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三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潢巩固文〔2024〕12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

兴有效衔接工作实际，坚持“村级申报、乡镇审核、部门论证、县级审批”的原则，现将我县 2024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打捆批复给你们（具体项目内容及责任单位等见附表），请认真遵照执行。同时要严格按照完成任务的时间节点要求，及时报备项目实施方案，加快组织项目实施，及早彰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成效。

该批项目下达后，各项目建设管理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潢川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潢财农综〔2021〕5 号）等文件要求，强力抓好项目建设和管理工作。

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法有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信息要在指定的媒体发布公告并严格执行衔接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增强透明度和知晓度。要根据项目特点依法依规确定采购方式，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招标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的中标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16 号令《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工程项目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必须公开招标。按照《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可

以不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的，要灵活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方式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财政支持涉及行政村的微小型项目，凡是行政村具备相关项目建设、运营能力的，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

各项目责任单位和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项目法人制、合同管理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项目公示制、终结审计制等要求，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扎实做好此项工作，各项目单位应做到以下几点：

一、各项目责任单位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通过现场勘测，优选实施方案，及时报备实施计划。同时对已批复备案的项目计划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规模、标准和主要建设内容。确需调整的，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后，方可进行变更。

二、按照项目“谁申报、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按要求履行建设程序，优选施工单位，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同时要严格财务制度，规范资金管理。要严格按照财政农业资金报账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按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核拨资金，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还要积极引导和组织好农民群众特别是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参与衔接资金项目建设，充分调动受益群众广泛参与的积极性，最大限度的发挥衔接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需按照项目竣工验收的时间节点要求完工验收并进行决算审计拨付资金。

四、项目实施完成后通过县财政投资评审、招标结余和实施验收结算第三方评审后的项目结余资金需及时收缴县财政继续结转使用。

要紧紧围绕我县巩固衔接工作任务，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目标和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以重点项目建设为平台，有力推动我县产业振兴、脱贫群众（包括监测对象）从事产业就业增收和农村基础设施（公益设施）完善，更好地促进衔接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特此批复。

附件：潢川县 2024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审批表

潢川县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潢川县2024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审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1	补贴	就业创业	2024年度脱贫劳动力省内市外务工就业交通补助项目	预计全县脱贫人口省内市外务工3500人，按照200元/人发放补贴，预计需要资金70万元。	70.00	全县各乡镇、办事处	全县各乡镇、办事处	70.00			70.00		县人社局、相关乡镇	拟对全县脱贫人口省内市外务工3500人发放务工补贴，核实后每人可一次性获得交通补助200元。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99%以上。	充分调动脱贫劳动力外出就业的积极性，进一步促进脱贫劳动力的稳岗就业增收。	
2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潢川县蕲孜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此项目位于蕲孜镇胜淮村酒厂路，南自蕲孜镇公交车站起，北至淮河大堤，主要建设内容：1、路面铺设1层沥青混凝土路面，长度800m，总面积6400㎡。2、道路两侧铺设6cm厚透水砖地坪，平均宽度各2m，总面积4500㎡。3、地坪与路面之间设花岗岩路沿石，总长度1500m。4、沿路两旁行道树设筒易树穴加以防护。5、原破损地坪拆除800m³。资产确权到村。	200.00	蕲孜镇	胜淮村（集镇）	200.00		200.00			县农村农村局、蕲孜镇政府	项目所在地属蕲孜镇首集主干道之一，项目建成后，可全面提升蕲孜镇首集镇容镇貌，提高首集市场便捷度，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吸纳周边剩余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预计可带动50名脱贫群众务工，提高脱贫群众收入，项目建成后可改善蕲孜镇基础设施，提升群众生产生活通行条件。	
3	新建	乡村建设	2024年潢川县来龙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来龙乡杨来路街道路段，总长度624m，位于乡政府南侧。拟将原下水道拆除，采用φ600砼涵管结构，总长度1248m，并配套检查井，共计42个。涵管上部铺设1层沥青混凝土路面，总面积1872㎡。道路两侧铺设6cm厚透水砖地坪，平均宽度3m，总面积3744㎡。地坪与路面之间设花岗岩路沿石，总长度1248m。沿路两旁行道树设筒易树穴加以防护。迁移两侧低压弱电路，改造街道公厕2座。资产确权到村。	237.00	来龙乡	来龙村（集镇）	237.00		211.00	26.00		县农村农村局、来龙乡政府	项目位于来龙乡主街道，项目建成后将全面提升街道面貌，提高辖区群众满意度和认可感。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5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7%。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吸纳周边剩余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预计可带动附近72名脱贫群众务工，提高脱贫群众收入，项目建成后可改善来龙乡基础设施，提升群众生产生活通行条件。	
4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潢川县上油岗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此项目位于首集街区内，主要内容：首集2条街道“白改黑”：1、民本街（邮政前）街道总面积5400㎡的“白改黑”；；2、育才路（中学前）街道总面积3410㎡“白改黑”。2条街道“白改黑”总面积8810㎡，资产确权到村。	100.00	上油岗乡	集镇村	100.00		100.00			县农村农村局、上油岗乡政府	项目完成后，为群众提供更平稳、安静的出行环境，保障行人和车辆的安全，缩短出行时间，提高群众满意度；可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交通运输效率，促进上油岗首集商业活动发展；进一步优化人居环境，提升乡村整体形象，视觉效果更加美观，为群众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吸纳周边脱贫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提高脱贫群众收入。项目建成后可改善上油岗乡基础设施，提升群众生产生活通行条件。	
5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魏岗镇彭寨村生产路项目	修建水泥生产路1.8km，宽3.5m。资产确权到村。	90.00	魏岗镇	彭寨村	90.00		90.00			县农村农村局、魏岗镇政府	进一步改善周边群众生产通行条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吸纳周边脱贫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提高脱贫群众收入。可改善提升512户1369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	
6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传流店乡安全饮水提升项目	此项目位于潢川县传流店乡陈营村平堰组，占地约20㎡，井深35m,口径2m，井房一处，配套取水设备一套。对接管道30m。资产确权到村。	24.00	传流店乡	陈营村	24.00			24.00		县水利局、传流店乡政府	建设饮水安全水井，增加水压，保证管网供水。改善贫困地区饮水安全状况，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高群众满意度。	改善供水情况，辐射带动2800人取水用水，有利于辖区经济发展。	

调整潢川县2024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调整前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江家集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江家集村渠道清淤长386m，岸坡整治760m，新建小型拦水坝20m，新建生产桥1座。 2.姚楼村寨前、寨后村民组水冲式公厕2处，室外带化粪池；组内深水区安全围栏500m；循环水渠污水治理长1200m。	160.00	江家集镇	姚楼村、江家集村等	160.00				160.00	县农村农村局、江家集镇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和群众生活品质，助推乡村振兴。	

调整后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江家集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江家集村渠道清淤长386m，岸坡整治760m，新建小型拦水坝20m，新建生产桥1座。 2.姚楼村①居民区沿大塘步道：步道长度184m，宽度2m，采用透水砖型式；临水侧新建浆砌砖防护墙；沿塘加宽砼路面253㎡。②居民区污水治理工程：埋设Φ500污水管道141m，埋设Φ300污水管道37m；透水砖路面791㎡；混凝土地坪927㎡。③居民区门口改造：门口区域植草砖铺设245㎡。	160.00	江家集镇	姚楼村、江家集村等	160.00				160.00	县农村农村局、江家集镇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和群众生活品质，助推乡村振兴。	项目预算资金不变。
-----	----	--------	-------------------	--	--------	------	-----------	--------	--	--	--	--------	-------------	---	----------------------------	-----------